

证券代码：874865

证券简称：森峰激光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方案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绩效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原则

1. 责任原则：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等因素确定薪酬标准。
2. 竞争原则：薪酬水平需参照同行业及同地区上市公司标准，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3. 绩效原则：薪酬标准以业绩为基础确定，贯彻能者多得的绩效原则。

（四）薪酬绩效标准

1. 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薪酬为 6万元/每年（含税），按季度发放。

2. 非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实行年薪制，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以及奖金组成。在公司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未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岗位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五）实施程序

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发放办法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的基本薪酬均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中按月度考核的部分可按月度全额或部分发放，按年度业绩考核的部分，年终考核评定后发放。

（七）其他事项

1. 上述薪酬、绩效、奖金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如在本方案生效前已按 2025年标准领取了部分 2026 年按月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的按月发放中予以调整，确保2026年全年基本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5. 本方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方洁、张行愚、唐兴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
2.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济南森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